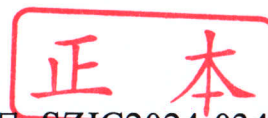




230013069782



报告编号 SZJC2024-0349 (1/2)

福州水质监测有限公司

检验检测报告

样 品 名 称 溪源水库水

受 检 (委托) 单 位 福州青源供水有限公司

报 告 签 发 日 期 2024年2月29日

地址: 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建新镇洪湾南路飞凤山水厂内西侧办公大楼
电话: 0591-87531307 E-mail: fzszyj_2022@163.com 邮编: 350007

FS/JL—A21—A/1—2022

样品名称：溪源水库水
客户联系人：林欣
客户联系信息：17720778994
样品编号：A240201-030
样品类型：水源水（湖、库）
样品状态：透明液体
检测性质：委托检测
来样方式：送样
采样依据：/
采样人员：/
采样地点：/
送样日期：2024年2月1日
检测日期：2024年2月1日至2024年2月20日
检测依据：HJ 1215-2021
结果报告：见附表

编制：廖晓翔

审批：

林欣

签发：

廖晓翔

2024年2月29日



附表:福州青源供水有限公司溪源水库水检测结果报告

序号	样品名称	样品编号	检测项目
			浮游植物 (密度) (cells/L)
1	溪源水库水	A240201-030	2.2×10^5

(以下空白)



福州水质监测有限公司

报告说明

- 1 本机构的授权名称为：国家城市供水水质监测网福州监测站。
- 2 本报告无编制、审批、签发人签字无效。
- 3 本报告未盖“检验检测专用章”及骑缝章无效。
- 4 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未重新加盖本机构“检验检测专用章”的复印报告无效。
- 5 委托方自行送样的，检测数据仅对送检的样品负责，对送检样品的来源不负责，对委托方送样未按技术规范保存样品导致的结果偏差不负责。
- 6 本报告未经本机构书面批准，不得作为商业广告使用。
- 7 委托单位提供的现场检测数据，仅供参考，不具备证明作用。
- 8 本报告不允许用铅笔、圆珠笔填写，报告涂改、增删无效。
- 9 委托单位对本报告有异议时请于报告发出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公司提出，本公司将及时受理并反馈意见。

